

关于举办保卫管理员高级工（三级）

第一期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治安保卫工作事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目前，全省单位治安保卫人员已发展到 30 余万人，这支队伍在维护单位内部安全稳定、构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为加快推进保卫管理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健全完善新时代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的意见（试行）》（人社部发〔2022〕14 号）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意见》（人社部发〔2019〕90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定于今年 5 月份举办保卫管理员高级工（三级）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课表

保卫管理员三级（高级保卫管理员）第一期培训班定于 2024 年 5 月 11 日开始授课，课表如下：

日期	时间	培训项目	培训内容	授课地点
5月11日	9:00-9:15	开班仪式	开班仪式	南京市鼓楼区 北京西路73号
	9:20-11:30	基础知识	1. 职业道德基本知识	
			2. 职业守则	
	14:00-16:30	基础知识	3. 基础理论知识	
			4. 专业基础知识	
			5. 相关法律知识	
6. 相关法规知识				
5月12日	9:00-11:30	组织防范	1. 勤务实施	
			2. 秩序维护	
			3. 安全检查	
			4. 防卫术应用	
14:00-16:30	技术防范	1. 系统辨识		
		2. 系统操作		
5月18日	9:00-11:30	保卫管理	1. 人员管理	
			2. 宣传教育	
	14:00-16:30		3. 档案管理	
			4. 文书制作	
5月19日	9:00-11:30	应急管理	1. 先期处置	
			2. 现场秩序维护	
	14:00-16:30	培训与指导	1. 培训实施	
			2. 业务指导	
		强化提升	理论、技能强化提升	
6月20日	考试			

二、培训对象

从事维护机关、团体、企业和事业单位内部治安秩序，开展治安防范，预防违法犯罪，保护单位内部人员和财产安全工作的人员。

三、等级证书与补贴

培训后参加由第三方评价机构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试合格者，颁发保卫管理员高级工（三级）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证书由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统一印制、统一编号、统一登记和统一管理，并可供使用者上网查询验证真伪。

补贴详情：<https://www.bwgly.cn/y.php/a/391>

四、保卫管理员高级工（三级）技能等级认定申报条件

大学专科毕业（或同等学历）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三级/高级工：

（1）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保安员）工作满 10 年。

（2）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保安员）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保安员）工作满 4 年。

（3）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

（4）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5)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6)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五、培训收费标准

保卫管理员高级工（三级），学费为 3680 元，含教材费、午餐费、课时费等。

保卫管理员高级工（三级），认定费 330 元。

六、培训缴费方式

培训费直接汇款至指定账户：

收款人全称：南京福久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账号：12591601791000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

七、联系方式

班主任：李老师 18905150708（微信同号）

宋老师 13851718820（微信同号）

八、报名截止时间

认定报名截止时间 2024 年 4 月 20 日

培训报名截止时间 2024 年 5 月 10 日

培训报名链接：<https://www.bwgly.cn/y.php/c/38>

南京福久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2024年3月28日